

# 「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111 年第 1 次會議

### 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111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二)15 時 30 分

會議地點: 本處 4 樓第 1 會議室

紀錄: 張心怡

主持人: 蘇建蒼副處長

與會人員:如簽到簿

#### 壹、 主席致詞

行政院對性別平等業務日趨重視，依據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決議:社會處、民政處、勞青處、教育處、新聞處、警察局、衛生局，應先行成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本處業於 111 年 10 月 28 成立專案小組。

又依 110 年 8 月 26 日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 110 年度第 1 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工作小組細分為六大大工作小組，惟考量會後部份局處反應工作小組細分實有操作困難，經「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 110 年第 2 次會前工作聯繫會議」建議將原決議之六大工作小組調整為四大工作小組。並依要點規定各小組每半年召開一次會議。

調整後本縣工作小組分工：

#### **權力經濟與福利組：**

勞青處、社會處、衛生局、人事處、民政處、農業處、城鄉處、建設處、地政處、主計處、財政處、稅務局、政風處、文觀處、教育處、家教中心

#### **教育媒體與文化組：**

教育處、文觀處、新聞處、教育處、民政處、計畫處、地政處、家教中心

#### **人身安全與醫療照顧組：**

警察局、衛生局、勞青處、教育處、工務處、建設處、水利處、城鄉處、新聞處、體育場、家庭暴力防治中心

#### **環境能源與科技組：**

社會處、計畫處、環保局、工務處、建設處、城鄉處、水利處、農業處、動植物

防疫所、消防局、體育場、文觀處、行政處、教育處、採購中心

為順利管考各局處推動情形，社會處訂定雲林縣政府各局處性平業務推動管考表且需定期填報執行情形，每半年送各局處所屬工作小組列管。請各科務必配合性別平等業務的推動，辦理活動時皆可一併宣導有關性別平等議題，以豐富本處提報資料。

## 貳、執行秘書報告

110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秘書單位)(社會處)請性別平等委員會委員之局處(社會處、民政處、勞青處、教育處、新聞處、警察局、衛生局)於 110-111 年先行成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並於 112 年前所有局(處)均應成立性平專案小組。本處性別平等小組業於 111 年 10 月 28 日簽准成立，並依「雲縣政府性性別平等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 1)規定於每半年各召開一次性別平等專案工作小組會議，外聘委員及本處委員任期自 111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委員名單如下：

	序號	委員姓名	任職單位	職稱	性別	備註
外聘委員 2 人	1	王招萍	財團法人雲萱基金會	執行長	女	委員
	2	鄭博真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幼保系	教授	男	委員
內派委員 9 人	1	陳璧君	文觀處	處長	女	召集人
	2	蘇建蒼	文觀處	副處長	男	副召集人
	3	張力元	文化資產科	科長	男	委員
	4	許煒熙	觀光行銷科	科長	男	委員
	5	張維茹	觀光發展科	科長	女	委員
	6	陳世訓	藝文推廣科	科長	男	委員
	7	沈郁琪	表演藝術科	科長	女	委員
	8	鄭妃東	展覽藝術科	科長	女	委員
	9	曾惠君	圖書資訊科	科長	女	12/9 離職 由技正暫代
執行秘書 1 人	1	張心怡	圖書資訊科	技工	女	

###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社會處訂定雲林縣政府各局處性平業務推動管考表且需定期填報執行情形，每半年送各局處所屬工作小組列管，擬請各科派一名人員為性平聯繫窗口，協助填寫報表及相關資料蒐集等，以利業務推動，提請討論。

#### 說明：

社會處訂定雲林縣政府各局處性平業務推動管考表且需定期填報執行情形，又相關性平會議或評鑑相關資料之填報及蒐集，目前填報資料尚未完整，為豐富本處提報資料，請各科派一名為性平聯繫窗口。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為辦理性別平等考核所需，每年 8 月底前應研撰「性別統計(至少 1 項) 及性別分析(至少 1 篇)」報告，每年 9 月前應至少研提一篇「性別影響評估」，擬研議由各科輪值撰寫，提請討論。

#### 說明：

1. 為爭取行政院性別平等考核成績及依據本府 111 年 1 月 12 日府主統二字第 1112805430 號函續理。
2. 前幾年均由圖資科撰寫性別統計及分析、性別影響評估，為使本處分析內容更加廣泛，擬由各科輪值提送各科業管之性別統計(至少 1 項)、性別分析(至少 1 篇)、性別影響評估 1 篇。

#### 委員意見：

陳世訓委員：建議以既有的電腦統計資料為主，除資料庫大且準確率高。

許煒熙委員：性別分析應考量資料搜集來源對性別分析的意義。

張維茹委員-陳宜峰代理：

1. 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委員會有關性別影響評估工具性定義，現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重點包含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於政策規劃評估過程中就可量化或潛藏之性別不平等現象進行評析，並納入外部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詳實評估重要計畫及法律案之實施結果，以預防或改善性別不平等之社會現象。因此本處針對雲林縣公共圖書館讀者使用行為及習慣，推論雲林縣讀者特定行為及性別不平等之處，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並邀請外部專家學者檢核，俾供研議相關策進作為及改善進期程。
2. 本處性別統計及分析以「雲林縣整合性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為基礎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尚屬合理且具統計分析價值，惟從系統產出之資料僅呈現個別行為習慣資訊，無進行推論統計分析反應母群(雲林縣讀者使用圖書行為習慣)行為，殊為可惜，建議後續以系統資料為基礎，運用統計分析軟體及技術，進行推論統計分析以為策進作為之參考，建議委託具統計分析及論述能力及外部專家學者協助。
3. 有關本處依「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推動策略，於本府性別平等推動小組委員分屬「就業、經濟與福利」面向，策略面向不符本處權責及不易落實相關策進作為，建議主要負責之推動策略應重分派為「教育、媒體與文化」面向，「就業、經濟與福利」為輔，以符應本處權責及研擬對應性改善政策及目標。
4. 另建議本處於明年度可先行推動消除職場性別歧視、性騷擾等勞動改進相關措施，可立即達成策進政策目標，提昇性別平等改善績效。

張力元委員-朱芳齡代理：

1. 若辦理各活動後，可用問卷(調查性別)贈送文宣方式調查。
2. 各空間(公共空間)增加性騷擾防治貼紙張貼。

決議：

1. 請各科集思廣益是否有更適合的議題或可蒐集的資料庫來撰寫 111 年的性別統計及分析。
2. 仍請圖資科預備 111 年的性別統計及分析因應。

肆、主席結論

各科配合事項辦理依限提報執行秘書各相關資料，並請各科於明年 7-8 月編列下年度預算作業時，獨立編列各科性別平等業務經費預算科目，以利主計處及委員查核及符合性別預算定義。

散會：16 時 45 分。